

領 據

_____(受補助據點名稱) 辦理 _____(活動名稱) 茲收到新竹縣政府講

師費新臺幣 _____元整無訛。

講師類別： 內聘外聘 活動類別： 文化活動 老幼同樂

上課期間：

編號	日期	時間	時數
01	____年____月____日	____時____分~____時____分	____小時

此致 新竹縣政府

姓名： _____ 簽章： 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 出生年月日： _____年 月 日

地址： _____

電話/手機： 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領 據 (範本)

○○鎮○○社區發展協會 辦理 客家山歌賞析課程 茲收到新竹
縣政府講師費新臺幣 1,600 元整無訛。

講師類別： 內聘 外聘 活動類別： 文化活動 老幼同樂

上課期間：

堂數	日期	時間	時數
01	<u>111</u> 年 <u>6</u> 月 <u>1</u> 日	<u>9</u> 時 <u>0</u> 分 ~ <u>11</u> 時 <u>0</u> 分	<u>2</u> 小時

此致 新竹縣政府

姓名： _____ 簽章： 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 _____ 出生年月日： _____ 年 月 日

地址： _____

電話/手機： _____

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 日